

2023年度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优抚双拥管理资金、2003年度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市级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是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根据《潮州市机构改革方案》部署，组建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将市民政局的退役军人优抚安置职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军官转业安置职责，以及军队有关职责等整合。

二、单位机构设置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的内设机构：办公室（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秘书科）、安置服务管理科、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科、优待抚恤科、双拥工作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2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61.2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66.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0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9.5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30.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0.60
总计	30	3,090.63	总计	60	3,090.6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9.53	3,028.32	0.00	0.00	0.00	0.00	61.2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25.87	2,964.66	0.00	0.00	0.00	0.00	61.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39	9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5	3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3	4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4.64	38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84.64	384.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2.43	41.99	0.00	0.00	0.00	0.00	0.44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44	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87	10.43	0.00	0.00	0.00	0.00	0.4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9.13	2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711.25	650.48	0.00	0.00	0.00	0.00	60.77
2082801	行政运行	376.88	376.10	0.00	0.00	0.00	0.00	0.77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23	15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84.14	124.14	0.00	0.00	0.00	0.00	6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15	1,79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15	1,79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2	2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5	1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07	1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07	12.0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0.02	521.04	2,508.9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6.36	473.50	2,492.8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39	97.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5	33.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3	42.6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2	21.32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4.64	0.00	384.64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84.64	0.00	384.64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42.95	0.00	42.95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44	0.00	2.44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1.39	0.00	11.39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9.13	0.00	29.13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51.22	376.10	275.12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376.85	376.10	0.75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23	0.00	150.23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4.14	0.00	124.14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15	0.00	1,790.15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15	0.00	1,790.1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2	13.15	12.07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5	13.15	0.00	0.00	0.00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07	0.00	12.07	0.00	0.00	0.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07	0.00	12.0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9	34.3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05	0.00	4.05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5	0.00	4.05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55	0.00	2.55	0.00	0.00	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02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64.66	2,964.6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22	25.2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39	34.3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05	0.00	4.05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8.3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28.32	3,024.27	4.0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28.32	总计	64	3,028.32	3,024.27	4.0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24.27	521.04	2,503.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64.66	473.50	2,491.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7.39	97.3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5	33.4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63	42.6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32	21.32	0.00
20808	抚恤	384.64	0.00	384.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84.64	0.00	384.64
20809	退役安置	41.99	0.00	41.9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2.44	0.00	2.44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0.43	0.00	10.4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9.13	0.00	29.1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650.48	376.10	274.37
2082801	行政运行	376.10	376.1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23	0.00	150.23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24.14	0.00	124.1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15	0.00	1,790.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0.15	0.00	1,79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2	13.15	12.0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15	13.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15	13.15	0.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12.07	0.00	12.0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2.07	0.00	12.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9	34.39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9	34.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9	34.3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22
30101	基本工资	82.28	30201	办公费	4.91
30102	津贴补贴	117.5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07.9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63	30206	电费	1.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32	30207	邮电费	0.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1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	30211	差旅费	3.6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5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4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7.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6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6.0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0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9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8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41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83.67		公用经费合计	37.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05	4.05	0.00	4.05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05	4.05	0.00	4.05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4.05	4.05	0.00	4.05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2.55	2.55	0.00	2.55	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50	1.50	0.00	1.5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0	0.00	2.72	0.00	2.72	1.58	4.30	0.00	2.72	0.00	2.72	1.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总收入3,090.6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89.5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24.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0.83万元，下降11.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专项资金项目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增加市级重点优抚对象及医疗补助政府性基金项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61.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9.35万元，增长3,189.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增加省厅拨入退役军人事务工作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总支出3,090.6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30.0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521.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44万元，增长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增加人员，二是局机关人员职级晋升，相应增加工资福利支出等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2,508.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33.03万元，下降14.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专项资金项目比2022年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028.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024.2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0.83万元，下降11.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专项资金项目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0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增加市级重点优抚对象及医疗补助政府性基金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我单位本年度此收入无发生额。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28.3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024.2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85.53万元，下降8.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本

年度增加市级重点优抚对象及医疗补助政府性基金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我单位本年度此支出无发生额。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万元，增长34.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预算2.7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0.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2万元，完成预算2.7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0.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8万元，完成预算1.5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3万元，增长249.3%。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等于预算数。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省级、省内各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之间工作业务交流增加，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2万元，占63.3%；公务接待费支出1.58万元，占36.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7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局机关机要通信用车的汽油费、过路费、运行维护费和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5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9次，接待人数共132人。主要包括省级、省内各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之间工作业务交流。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8万元，增长8.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及省级、省内各市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之间工作业务交流增加，开支大于2022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82万元，占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741.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7.6%；组织对市级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2023年度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0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故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024.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4.05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今年来积极打造全市首个双拥主题公园、双拥示范街、双拥共建路、双拥社区，成立首个爱国拥军促进会，补齐历史短板，对标对表高质量完成149项考评任务；开展军地男女青年联谊、“送书进军营”等活动，共为部队“办实事”17宗，收到驻潮和途经演训部队表扬锦旗3面，感谢信1封；省已评定我市为全省“双拥模范城”，并向国家推荐我市为全国“双

拥模范城”。高质量完成安置任务，安置速度和安置质量均是全省最好之一，做到转业干部、部队、接收单位“三满意”。开展短期技能培训6场次，创新开展“多旋翼视距内无人机”技能培训。联合举办招聘活动12场次。以优待证办理为契机，优待抚恤工作实现新进展。常态化走访联系退役军人工作，全市走访录入率由去年的不到7%上升至90%，全省排名前列。主流媒体报道我市退役军人相关工作53次，退役军人事务部、省退役军人事务厅报道55次。组织开展潮州退役军人“最美”系列学习宣传活动，遴选出“最美退役军人”8名、“最美军嫂”2名和“最美退役军人创业者”3名，举办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暨潮州市退役军人“最美”系列发布仪式，激发我市退役军人干事创业、奉献服务新活力；深入开展“走基层·走军营·走红色足迹”媒体采风行活动。率先在全省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提升工程，“五星级”创建率从22%大幅提升到80%，大幅领先于全省51.4%的平均水平；2023年，我市1名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人获退役军人事务部评为全国“百名优秀主任（站长）”，是粤东4市唯一1个获评的；4名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工作人员获省退役军人事务厅评为“优秀主任（站长）”“优秀接访员”“优秀工作者”；600余名退役军人积极投身基层平安创建、城乡环境治理、矛盾化解调处等工作。退役军人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显著成效，较好服务了全市工作大局。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优抚双拥管理资金、2023年度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市级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等4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313.84万元，执行数3028.32万元，完成预算的91.4%。自评绩效等级为优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春节、八一组织慰问部分重点优抚对象以市委市政府名义慰问两孤和特、一等残疾军人，走访慰问部队。完成部队家属区游乐场设施、部队分队社区直饮机等项目建设，开展“幸福双拥·情定潮州”军地男女青年联谊、“送书进军营”等活动，共为部队“办实事”17宗，收到驻潮和途经演训部队表扬锦旗3面，感谢信1封。在12月底前完成市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提标工作。给残疾军人购买基本医疗保险和补充医保。多种形式组织开展“清明祭英烈”“930”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累计万余名社会各界群众参与。在市永安陵园建设潮州烈士陵园，解决我市烈士集中安葬墓区稀缺的短板问题。完成烈士纪念建筑维护、优抚数据抽查工作、优抚医疗结算平台租赁等工作。开展短期技能培训6场次，创新开展“多旋翼视距内无人机”技能培训，联合举办招聘活动12场次。主动对接市医保局，联合印发了《关于做好我市退役军人服现役年限视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年限工作的通知》，解决退役军人认定军龄视同社保缴费年限难的历史遗留问题。率先在全省开展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星级”提升工程，“五星级”创建率从22%大幅提升到80%，大幅领先于全省51.4%的平均水平。调整我市困难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待遇，给他们购买补充医保，组织年度体检。深入开展退役军人重复信访积案集中治于理。积极听取收集服务对象对退役工作的意见建议。使退役军人生活水平得到明显改善，全社会尊崇退役军人的氛围更加浓厚，维护退役军人权益，稳定了军心，退役军人及家属感受到党和政府对他们的关心关

怀，服务对象对我局工作较为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双拥模范城日常创建经费较少，难以开展更多富有成效的双拥活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预算编制进一步精准，力争更多资金向双拥工作倾斜。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00万元，执行数为1558.1万元，完成预算的7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好企业军转干部补贴发放工作，解决我市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问题，体现党和政府对企业军转干部的关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不能及时掌握企业军转干部去世人员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民政局、人社局对死亡人员的数据比对。

优抚双拥管理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6万元，执行数为183.89万元，完成预算的8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各项双拥优抚政策得到落实，军政军民关系融洽，部队走访慰问评价优良；烈士纪念建筑维护、9.30烈士公祭和清明扫墓、伤残孤寡优抚对象慰问、优抚数据抽查、信息采集、挂光荣牌、优抚对象医疗结算平台租赁、伤残病军人接收安置等工作顺利开展，切实维护军人军属和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总量与周边相比较较少，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我市双拥模范城的创建工作。尤其是在支持解决驻军需求、双拥文艺作品创作宣传等双拥活动开展上离高标准还有一定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适当增加年度双拥工作经费预算。

市级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5万元，执行数为2.55万元，完成预算

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做好走访慰问2023年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工作，慰问资金按时下达，受慰问对象满意度较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死亡、服刑人员无法及时掌握，容易导致多发抚恤补助。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及时碰撞火化数据，多方协调碰撞服刑数据，及时减员停发待遇；对多发人员及时追回多发部分。

2023年度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效改善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情况，资金拨付及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发放优抚对象缴纳居民医保的补助资金后，对象未及时参保。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及时提醒对象按时参保。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优抚双拥管理资金、2003年度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市级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优抚管理资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C=A-B)		183.89				
	联系人		郑喜军	联系电话	2299106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项目级次		二级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A）	216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183.89		转移支付至下级							
		年度收回或压减金额（B）		32.11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183.89		转移支付至下级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全面贯彻落实加强新形势下双拥优抚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密切军政军民关系，全面落实各项拥军优抚政策，切实做好部队慰问、烈士纪念建筑维护、9.30烈士公祭和清明扫墓、伤残孤寡优抚对象慰问、优抚数据抽查、信息采集、挂光荣牌、优抚对象医疗结算平台租赁、伤残病军人接收安置等工作，全面落实优待抚恤政策，切实维护军人军属和优抚对象的合法权益。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市级部门整体 预算绩效目标申 报表》、潮州市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工作安排 、市退役军人事 务局2023年局班 子工作总结	评价要点： 1.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 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潮州市退役军人 事务机关财务管理 制度、关于《 潮州市退役军人 事务局机关财务 管理制度》的补 充通知、潮州市 退役军人事务局 政府采购内部控 制管理制度	评价要点： 1. 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 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 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 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纪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内部制定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文件、项目调整审批材料、政府采购或工程招投标有关公告、合同等、监督检查等通知文件、检查报告、验收报告、工作台账、信息报道、检查通知、检查报告、现场检查图像资料等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自评信息及资料 按财政部门要求 的时间报送；填 报完整、规范； 佐证资料充分。	评价要点： 1. 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 如未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 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的，扣0.5分，扣完为止。	绩效自评相关佐证材料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14	优抚双拥管理 资金明细账、会计 凭证、支付凭证	评分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剂是否符合资金调剂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制度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明细账、会计凭证、合同书、发票、 资金调剂审批材料等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3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102人	≤102人	7	优抚双拥管理资金明细账、会计凭证、支付凭证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的工作报告； 3. 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各项工作政策达标率		100%	100%	7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局班子工作总结		
		时效指标		发放生活补助时效性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8	优抚双拥管理资金明细账		
		成本指标		组织慰问活动		≤5次	≤5次	8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局班子工作总结		
效益	30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提升残疾人生活水平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局班子工作总结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党和政府拥军优属政策社会影响力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局班子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抚恤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没有收到对象投诉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资金总量与周边相比较较少，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我市双拥模范城的创建工作。尤其是在支持解决驻军需求、双拥文艺作品创作宣传等双拥活动开展上离高标准还有一定差距。								改进措施： 1. 适当增加年度双拥工作经费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C=A-B）	63.74			
	联系人		杨烁	联系电话	0768-2299676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退役军人保障法》、《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办法》				项目级次	一级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A）	100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2	转移支付至下级		98				
		年度收回或压减金额（B）		36.76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1.5	转移支付至下级		61.74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帮助县（区）解决优抚对象医疗补助，与中央、省下拨的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和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共同使用，对优抚对象住院医疗费按有关规定比例报销和补助后，个人支付医疗费较多，以及优抚对象个人门诊医疗费支付较多，存在医疗难的医药费用补助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工作安排、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局班子工作总结	评价要点： 1.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 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关于《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补充通知、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评价要点： 1. 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 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 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 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纪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内部制定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文件、项目调整审批材料、政府采购或工程招投标有关公告、合同等、监督检查等通知文件、检查报告、验收报告、工作台账、信息报道、检查通知、检查报告、现场检查图像资料等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自评信息及资料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填报完整、规范；佐证资料充分。	评价要点： 1. 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如未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 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的，扣0.5分，扣完为止。	绩效自评相关佐证材料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14	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明细账、记账凭证、支付凭证	评分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剂是否符合资金调剂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制度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明细账、会计凭证、合同书、发票、资金调剂审批材料等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3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享受国家医疗补助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8500人	≥8500人	10	2023年12月份残疾军人门诊补助、护理费发放表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的工作报告； 3. 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明细账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100%	100%	10	市级财政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明细账		
效益	30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各项指标权重=30/指标总数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局班子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优抚对象满意度截图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发放优抚对象缴纳居民医保的补助资金后，对象未及时参保。								改进措施： 1. 及时提醒对象按时参保。			

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填报单位名称：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市级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C=A-B）	53			
	联系人		杨烁	联系电话	0768-2299676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退役军人事务部 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 全国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新年春节期间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的通知》				项目级次	一级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A）	53								
		实际分配下达	市（区）本级	2.625	转移支付至下级		50.375				
		年度收回或压减金额（B）		0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市（区）本级	2.625	转移支付至下级		50.375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此款用于补助县、区2023年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包括在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领取定恤定补的残疾军人（含伤残人民警察、伤残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伤残民兵民工）、“三属”（烈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红军失散人员、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核退伍人员、60周岁以上烈士子女、铀矿开采军队退役人员、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人员和五老人员。其他生活特别困难优抚对象的慰问，由各县、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12	绩效目标	1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2			12	《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工作安排、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局班子工作总结	评价要点： 1.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本小点6分。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本小点6分。 如不符合要求，视情况扣分。	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 年度工作计划、通知/工作任务清单（年度计划）。
过程	28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关于《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补充通知、潮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评价要点： 1. 资金管理单位未建立有效管理机制，或管理机制落实不严； 2. 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采购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3. 依法必须招标的建设工程项目未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招标投标过程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4. 是未采取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相关监督措施或手段。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未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 存在上述问题之一，每项扣2分，扣完为止。 如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或存在违法违纪行为，或被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检查发现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直接评为“差”等次。	内部制定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文件、项目调整审批材料、政府采购或工程招投标有关公告、合同等、监督检查等通知文件、检查报告、验收报告、工作台账、信息报道、检查通知、检查报告、现场检查图像资料等
			6	自评管理质量	6			6	自评信息及资料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填报完整、规范；佐证资料充分。	评价要点： 1. 自评信息及资料报送是否及时；本小点2分。如未按财政部门要求的时间报送材料的（以系统上的首次报送时间为准），每延误5天（含5天）扣0.5分，扣完为止。 2. 自评信息填报完整、规范，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3. 自评佐证资料充分和齐全，能有效佐证各指标得分情况，得2分，每存在一项佐证材料不充分的，扣0.5分，扣完为止。	绩效自评相关佐证材料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14	资金使用合规性	14			14	市级春节慰问重点优抚对象补助资金明细账、记账凭证、支付凭证	评分要点：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调剂是否符合资金调剂管理要求； 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④资金开支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政府会计制度核算要求，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每发生1项不合规的，扣2分，扣完为止。	明细账、会计凭证、合同书、发票、资金调剂审批材料等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 预期值	评价年度 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原因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 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 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3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 =30/指标总数	走访慰问重点优抚对象	各项指标 权重=30/ 指标总数	≥19000人	≥19000人	10	2023年春节慰问 市直残疾人人名 单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 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 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 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 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 、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 标权重*100。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 专项上报的工作报告； 3. 考核结果； 4. 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 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 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慰问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0	2023年春节慰问 市直残疾人人名 单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春节前后	春节前后	10	市级春节慰问重 点优抚对象补助 资金明细账		
效益	30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 =30/指标总数	慰问对象获得幸福感明显增 强	各项指标 权重=30/ 指标总数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15	市退役军人事务 局2023年局班子 工作总结		
		满意度指标		受慰问对象满意度		≥90%	≥90%	15	优抚对象满意度 截图		
合计：	100		100		100			100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 死亡、服刑人员无法及时掌握，容易导致多发抚恤补助。								改进措施： 1. 及时碰撞火化数据，多方协调碰撞服刑数据，及时减员停发待遇。对多发人员及时追回多发部分。			